

环保工程及服务

融资预期边际改善，关注优质运营类资产 增持（维持）

2018年07月23日

证券分析师 袁理

执业证号：S0600511080001

021-60199782

yuanl@dwzq.com.cn

建议关注：国祯环保、瀚蓝环境、中金环境、东江环保，蓝焰控股、伟明环保

■ 核心观点：去杠杆，关注资本金生成能力！

■ **资管新规细则明确操作细节，监管的去杠杆框架未变，力度好于预期，有利于修复估值，尤其是运营类资产，在反弹中可重点关注，理由如下：**
1、商业模式通顺，消费属性！项目易获取贷款。固废法修订草案增设差别化收费制度，发改委943文理顺付费机制，付费进一步传导至to C，to B。污水费已经征收，垃圾处理费按照当前政府付费标准分到每户月11元，按月可支配收入3000元、每户2人劳动力算，占比不到千分之2。
2、没有资本金内生问题。前期项目有充足资产沉淀，提供稳定现金流入，支撑未来资本开支。资本金对外融资依赖度小，不受去杠杆影响。

■ **我们从2017年建立行业首个基于宏观的研究框架“剪刀差”体系以来，多次明确提出：从融资能力和财政支付两个痛点把握行业（其本质是订单落地），并关注行业格局变化，一场供给侧改革！**

■ **环保的投资逻辑链：行业政策—空间—订单一业绩。当前痛点在于订单落地到业绩转化的确定性，主要影响因素有3：1) 项目质量，挂钩获取贷款能力。2) 资本金产生能力。**资本金需求扩大是去杠杆趋势下的必然，资本金产生看公司模式和能力。**3) 运营能力，**挂钩长期份额竞争力。

■ **从模式上可以把环保公司分为三种。1) 投资驱动工程利润。2) 投资驱动运营利润。3) 提供设备工程服务。**其中：模式2有运营资产积淀的公司。经营现金流持续累积，支持再投资实现内生成长！危废作为景气度不断提升的子行业，建议重点关注。模式3设备与解决方案公司。现金流的优劣代表了公司的议价能力。

■ **本周行业要闻：**1) 生态环境部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2) 环境部拟重点整治垃圾焚烧行业，严重超标者或被取消优惠电补；3) 发改委：逐步将居民用水价格调整至不低于成本水平；4) 生态环境部通报5起环境监测数据弄虚作假案件，将对监测机构等开展数据质量专项检查；5) 发改委、住建部开展“十三五”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建设规划中期评估；

■ **风险提示：**宏观经济下行，政策推广不及预期。

行业走势



相关研究

- 1、《环保行业周报：宏观视角理解行业本质，重视运营现金流推动资本金增厚！》2018-06-12
- 2、《环保行业周报：发改委发布《关于理顺居民用气门站价格的通知》天然气价改再进一步》2018-05-29
- 3、《环保行业周报：环保大会召开，行业迎来发展新高度》2018-05-22

内容目录

1. 最新观点	3
1.1. 宏观视角理解行业本质，重视模式 2：运营现金流推动资本金增厚！	3
2. 本周报告	4
2.1. 公司点评：龙净环保——首钢示范项目落地，非电业务拓展全国可期	4
3. 行业要闻	5
3.1 生态环境部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 （生态环境部）	5
3.2 环境部拟重点整治垃圾焚烧行业 严重超标者或被取消优惠电补（北极星环保网）	5
3.3 发改委:逐步将居民用水价格调整至不低于成本水平（中国水网）	5
3.4 生态环境部通报近期国家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进展情况（北极星环保网）	5
3.5 生态环境部通报 7 月中下旬全国空气质量预报会商结果（生态环境部）	5
3.6 生态环境部通报 5 起环境监测数据弄虚作假案件，将对监测机构等开展数据质量专项检查 （中国大气网）	6
3.7 发改委、住建部开展“十三五”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建设规划中期评估（中国固废网）	6
3.8 河北省印发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实施方案（中国大气网）	6
4. 公司重要公告	7
5. 下周大事提醒	15
6. 风险提示	15

1. 最新观点

1.1. 宏观视角理解行业本质，重视模式 2：运营现金流推动资本金增厚！

核心观点：

■ 环保的投资逻辑链：行业政策—空间—订单一业绩。行业发展和公司业绩释放的痛点在于订单落地到业绩转化。而市场担忧的融资问题，其实分为两点。1、资本金问题，2、贷款问题。其中，资本金需求扩大是去杠杆趋势下的必然，资本金产生看公司模式和能力，而贷款能力看项目质量为主。央行扩大 MLF 担保品范围，本质上是对绿色贷款，绿色债的一种预期稳定。

■ 我们从 2017 年建立行业首个基于宏观的研究框架“剪刀差”体系以来，多次明确提出：从融资能力和财政支付两个痛点把握行业（其本质是订单落地），并关注行业格局变化，一场供给侧改革！

■ 估值集体回落，有没有可以关注的方向？关注业绩确定性，可拆分为三要素 1、项目质量，挂钩获取贷款能力。2、资本金产生能力。3、运营能力，挂钩长期份额竞争力。

■ 目前哪些可以关注？从模式上可以把环保公司分为三种。1、投资驱动工程利润。2、投资驱动运营利润。3、提供设备工程服务。其中：

1) 模式 2 公司若已经积淀了较为充实的运营资产，最符合三要素标准。怎么理解？1) 项目质量，运营项目收益率和付费模式通顺，水务 to c，垃圾部分 to c，危废 to b，环卫是降低存量财政支出。2) 资本金产生能力，随着运营期增加运营现金流不断增加。3) 运营体系成熟，未来按效付费，竞争力提升。

2) 本质上，资本金的充实度意味着不依赖外部融资的内生成长能力。模式 3 的公司，现金流优质意味着对上下游议价能力的优势。

风险提示：宏观经济下行，政策推广不及预期。

2. 本周报告

2.1. 公司点评：龙净环保——首钢示范项目落地，非电业务拓展全国可期

投资要点：

■ **事件：**公司公告，与首钢京唐钢铁签订《炼铁部烧结脱硫脱硝改造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 4.77 亿，竣工日期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首钢示范项目落地，非电业务巩固河北、拓展全国可期：**根据公司公告，与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炼铁部烧结脱硫脱硝改造工程总承包合同》，主要负责首钢京唐钢铁公司炼铁部 2×500m² 烧结烟气脱硫脱硝深度改造工程，合同金额合计 4.77 亿，竣工日期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排放指标 SO₂、NO_x、粉尘分别为 35、50、10mg/Nm³。2018 年 4 月河北省环保厅发布的《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现有钢铁企业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前执行超低排放限制（排放指标 SO₂、NO_x、粉尘分别为 35、50、10mg/Nm³），其中唐山市要求当地钢铁企业在 2018 年 10 月底前全部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否则停产整治。首钢京唐钢铁公司是我国第一个实施城市钢铁企业搬迁、完全按照循环经济理念设计建设、具有国际先进水平和世界影响力的千万吨级大型钢铁企业。此次首钢项目落地示范效应明显，根据《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编制说明》，2016 年河北省生铁产量为 19923 万吨，粗钢产量为 19391 万吨，按照单位面积烧结机对应生铁产量约 0.76 万吨/年、粗钢产量约 0.83 万吨/年计算，河北省烧结机面积约为 24788 平方米，根据此次签订合同中的价格 47.70 万元/平方米计算，则河北省烧结机改造的市场空间约为 118 亿。未来如果将超低排放改造在全国范围内推广，目前全国烧结机面积约为 11.6 万平方米，则对应改造市场空间约为 500-600 亿之间。

■ **大手笔增持股份，充分彰显大股东信心：**根据公司公告，基于对公司的内在价值和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积极维护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考虑，第一大股东龙净实业集团及其关联方拟通过其自身证券账户或其成立信托计划等方式自公告之日起，在未来 6 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138 万股，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按照公告当日收盘价 12.69 元/股计算，增持上限对应的增持金额约为 2.71 亿元，增持资金为大股东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近期受到市场的影响，公司股价波动较大，此次大股东大手笔增持，充分彰显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

■ **盈利预测与投资评级：**考预计公司 2018-2020 年归母净利润分别为 8.25、9.13、10.33 亿，EPS 0.77、0.85、0.97 元，对应 PE 16、15、13 倍，维持“买入”评级。

■ **风险提示：**非电领域订单落地和执行不达预期。

3. 行业要闻

3.1 生态环境部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生态环境部）

近日，生态环境部发布关于公开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通知中指出为深入推进我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工作，有效防范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风险，根据全国人大立法工作计划，在认真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生态环境部研究起草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

3.2 环境部拟重点整治垃圾焚烧行业 严重超标者或被取消优惠电补（北极星环保网）

日前，民间环保组织芜湖生态中心在北京发布第四期《垃圾焚烧行业民间观察报告》继续紧盯垃圾焚烧的信息公开问题。

报告显示，全国在运行的 359 座垃圾焚烧厂中，已有 56 座垃圾焚烧厂在企业官网公开了环境信息，这一数字与前三期的报告相比已有很大进步，但仍有四成垃圾焚烧厂未在网上公开环境信息，七成垃圾焚烧厂未公开烟气二噁英监测数据。

报告建议：各地环保部门督促所辖垃圾焚烧厂尽快在各省市企业信息平台上全面公开其污染物排放信息；环境部开展关于垃圾焚烧厂监管情况的专项调查，明确地方环保部门对于垃圾焚烧厂的监督职责；各地环保部门彻查垃圾焚烧厂超标情况，及时按照“新标准”的规定开展监督性监测并对外公开，积极履行监管职责；环境部开展飞灰专项调查并发布进一步加强飞灰监管的通知，通过制度化的要求全面杜绝违规填埋现象。

3.3 发改委：逐步将居民用水价格调整至不低于成本水平（中国水网）

发改委日前发布关于创新和完善促进绿色发展价格机制的意见（下称《意见》）。《意见》指出，建立有利于节约用水的价格机制，建立充分反映供水成本、激励提升供水质量的价格形成和动态调整机制，逐步将居民用水价格调整至不低于成本水平，非居民用水价格调整至补偿成本并合理盈利水平。

3.4 生态环境部通报近期国家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进展情况（北极星环保网）

生态环境部通报近期国家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以下简称水站）建设进展情况。通报指出，2050 个国家地表水考核断面水站中，除 280 个不具备建站条件外，1770 个断面将实现自动监测并全国联网。截至 2018 年 7 月 12 日，1452 个水站已实现数据联网，联网率为 82%。

按照水站建设安排，需地方新建水站 959 个，目前除海南省分洪桥断面水站外，958 个站房主体已全部完工，其中 937 个水站已完成内外装修和辅助设施建设。需填平补齐仪器设备并进行功能升级的地方已建水站 530 个，其中 503 个已完成仪器设备填平补齐，占 94.9%。

省级环保部门负责组织开展水站自查工作。959 个新建水站已完成自查 881 个，占 91.9%；530 个已建水站已完成自查 318 个，占 60%。其中，天津、云南、甘肃等 3 个省份已提交运维交接申请。

3.5 生态环境部通报 7 月中下旬全国空气质量预报会商结果（生态环境部）

生态环境部中国环境监测总站联合中央气象台、北京市环境保护监测中心及长三角、东北、华南、西南、西北区域环境空气质量预测预报中心开展 7 月中下旬全国空气质量预报会商。京津冀及周边区域未来 10 天大气扩散条件总体较为不利，区域中南部可能出现 O3 中度污染过

程，个别城市可能出现 O₃ 重度污染。东北、长三角、华南、西南、西北等区域 7 月下旬空气质量以优良为主，西北区域局部地区可能出现中度污染。

3.6 生态环境部通报 5 起环境监测数据弄虚作假案件，将对监测机构等开展数据质量专项检查（中国大气网）

自 2017 年 9 月《关于深化环境监测改革提高环境监测数据质量的意见》印发以来，生态环境部及各地各相关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加大对环境监测弄虚作假行为的打击力度，取得了积极的成效，现通报如下 5 起环境监测数据弄虚作假典型案例：福建省泉州市南翼污水处理厂自动监测数据造假案；湖北省黄冈市湖北雄陶陶瓷有限公司自动监测数据造假案；天津超越机动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造假案；江西省欧兰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造假案；甘肃省白银绿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有关环评现状监测数据不实案。

生态环境部有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将根据《生态环境监测质量监督检查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对生态环境监测机构、排污单位和环境自动监测运维机构开展数据质量专项检查。检查工作结束后，将对检查出的问题予以通报，对发现的环境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行为零容忍，发现一起、查处一起，绝不姑息。

3.7 发改委、住建部开展“十三五”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建设规划中期评估（中国固废网）

发改委、住建部发布开展“十三五”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建设规划中期评估的通知，决定对《“十三五”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规划》和《“十三五”全国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规划》开展中期评估。要求对本地区实现两个《规划》的目标任务完成情况作出客观评价，分析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不足，并结合本地区执行两个《规划》的情况，提出下一步推动两个《规划》实施的具体举措和政策建议。

3.8 河北省印发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实施方案（中国大气网）

日前，河北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河北省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并下发通知，要求各地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该实施方案的指导思想是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着力解决突出环境问题，强化排污者责任，坚持依法推进、损害担责、赔偿到位、公开透明，深化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4. 公司重要公告

表 1: 公司重要公告

类型	日期	公司	公告内容
中标	7.17	首创股份	公司于 2017 年参与了三亚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PPP 项目的投标, 公司作为联合体牵头人的联合体中标 PPP 项目。因政策变化, 三亚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由 PPP 模式改为 EPC+O 模式重新公开招标。公司近日参与了本项目的投标并收到中标通知书, 确定公司作为联合体牵头人的联合体中标本项目。该项目为政府投资类新建项目, 中标价格 133,617.00 万元, 建设周期为 36 个月。
	7.17	同济科技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同济建设有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 中标"漕河泾开发区赵巷园区一期项目(A203 地块)"工程。该工程项目中标价格 51,658.80 万元, 中标工期 730 日历天。
	7.17	中国天楹	2018 年 7 月 16 日, 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楹成套设备公司收到成都市兴蓉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通知书确认天楹成套设备公司为成都万兴发电厂(二期)垃圾焚烧炉及配套设备采购/标段(第二次)中标人, 中标价格 8500 万元, 供货期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到货。
	7.18	海峡环保	近期与苏州首创嘉净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预中标建宁县乡镇及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PPP 项目(二次招标), 中标金额为 16,686.72 万元。
	7.18	蒙草生态	公司作为联合体的牵头方中标乌拉特中旗生态建设 PPP 项目, 项目静态总投资 16,578 万元。
	7.20	博天环境	公司今日被确定为大治市乡镇(东风农场、金山店、殷祖、刘仁八、大箕铺)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的中标人。本项目初步设计概算批复的总投资为 45,556.06 万元; 项目采用 PPP 模式运作, 合作期限为 26 年(含建设期 1 年、运营期 25 年); 合作期内建设内容包括: 新建乡镇污水处理厂 5 座, 近期污水处理规模约 37,500 立方米/日、远期污水处理规模约 116,000 立方米/日, 配套污水收集管网约 69.052 公里, 污水提升泵站 2 座, 近期规模约 2,000 立方米/日。相关报价: 1) 污水处理厂, 污水处理可用性服务费单价(元/立方米): 1.643, 污水处理运维服务费单价(元/立方米): 1.193; 2) 污水管网及泵站, 管网及泵站可用性服务费单价(万元/公里·年): 26.013, 管网及泵站运维服务费单价(万元/公里·年): 4.581; 3) 建安工程费下浮率: 3.01%。
	7.20	京蓝科技	公司下属公司京蓝北方园林(天津)有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 确定京蓝北方园林与天津北方创业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为"汤阴县汤河河道治理与生态修复工程 PPP 项目"的中标社会资本方。项目建设总投资 65,211.51 万元(不含建设期利息); 年运营维护服务费为 820.00 万元; 合理利润率为 6.00%, 折现率为 5.50%, 让利承诺为经相关部门审定的工程费下浮 9%; 项目采用 BOT 运作模式, 项目合作期限为 20 年, 其中建设期 2 年, 运营期 18 年。
	7.20	京蓝科技	公司下属公司京蓝北方园林(天津)有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 确定京蓝北方园林、天津北方创业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市北方园林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为"汤阴县水环境生态修复(改造)PPP 项目"的中标社会资本方。中标金额: 政府每年付费的折现值之和: 179,401.51 万元; 每年的运营维护成本逐年报价: 运营期第 1 年到运营期第 22 年为 1,608.48 万元/年; 合理利润率: 6.5%, 年度折现率: 5.98%, 经政府审定的竣工决算工程费总额下浮率: 3%; 项目合作期 25 年, 其中建设期 3 年, 运营期 22 年。
	7.20	龙马环卫	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 确认公司中标安阳市(示范区)环卫一体化项目。合同总金额: 909,517,676.10 元; 合同年化金额: 30,317,255.87 元/年; 项目承包期限: 30 年; 项目内容包括: 道路清扫保洁、垃圾收运及公厕运营, 范围含绿化带、隔离带、人行道(含果皮箱清洗)、非机动车道及机动车道, 安阳市示范区(含五个检测点三公里范围内的区域)的已移交和待移交面积合计约 262.46 万平方米, 其中一级道路 11 条, 面积约 177.41 万平方米; 二级道路 17 条, 面积约 81.27 万平方米; 三级道路 3 条, 面积约 3.78 万平方米。
	7.20	启迪桑德	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 确认公司中标准南市东部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特许经营权采购项目。

			中标价款：垃圾处理服务费单价 61 元/吨（项目投资总额 9.83 亿元，实际投资额以项目最终审计确认为准）；工程规模：日处理生活垃圾 1,800 吨（一期 1,200 吨）；特许经营期：30 年。
股权解/质押	7.16	高能环境	公司控股股东李卫国先生将质押给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的 16,00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2%）解除质押。截至本公告日，李卫国先生拥有本公司股份 151,168,37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83%；李卫国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115,53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76.42%，占公司总股本的 17.45%。
	7.16	隆华节能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占明先生、李占强先生、李明强先生、李明卫先生分别将所持有本公司部分股份 1,558.61 万股、1,009.92 万股、858 万股、386 万股进行了质押。截至公告披露日，李占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79,401,09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70%，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129,146,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18%；李占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7,288,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58%，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69,2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60%；李明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3,041,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12%，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60,939,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69%；李明卫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6,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44%，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61,0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70%。
	7.16	兴源环境	公司控股股东兴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近日将其所持公司股份中的 607.01 万股办理了质押。截至公告披露日，兴源控股持有公司 539,518,70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49%；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446,893,401 股，占兴源控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82.83%，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总数的 75.25%，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28.57%。
	7.16	中国天楹	公司大股东南通乾创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中的 1,600 万股进行了质押。截至本公告日，南通乾创共持有公司股份 39,988.9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29.59%，所持股票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36,672.99 万股（含本次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7.13%。
	7.16	众合科技	公司第二大股东杭州成尚科技有限公司近日将所持公司股份办理了质押，本次质押股数为 11,000,000 股。至本公告日，成尚科技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5,285,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41%。本次股份质押之后，其已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3,200,000 股，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 94.09%，占公司总股本的 6.04%。
	7.17	金圆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金圆控股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业务，将 600 万股质押给华夏银行杭州和平支行，质押开始日期为 2018 年 7 月 16 日。截至公告披露日，金圆控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6,770.76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37.46%。金圆控股持有开源资产 91% 股权并通过开源资产持有公司股份 407.405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0.57%。截至目前，金圆控股累计用于质押的股份合计 15,007.8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21%。
	7.17	美晨生态	公司控股股东张磊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办理解除质押。将质押给广大证券的 4,373 万股解除质押，质押开始日为 2017 年 6 月 19 日，到期日为 2018 年 7 月 16 日。本次股票解除质押交易完成后，张磊先生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共计 23,833.35 万股，占张磊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61.09%，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6.40%。
	7.17	清水源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志清先生将质押给中原证券的 3,097 万股公司股份办理解除质押的业务。质押开始日期为 2015 年 7 月 14 日，质押解除日期为 2018 年 7 月 16 日。截至本公告日，王志清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527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3.64%。本次解质押完成后，王志清先生累计质押的股份为 0 股。
	7.17	兴源环境	公司控股股东兴源控股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其持有的 174.36 万股被补充质押给中信证券，质押开始日为 2018 年 7 月 16 日。截至公告披露日，兴源控股持有公司 53,951.8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49%；所持股份累计被质押 44,863.70 万股，占兴源控股持有股份总数的 83.16%，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28.68%。

	7.18	美晨生态	截至本公告日，张磊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共计 390,116,30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85%，其中，本次延期股份 16,56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24%，占公司总股本的 1.14%；本次补充质押股份 9,36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40%，占公司总股本的 0.64%。本次股票交易完成后，张磊先生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共计 247,693,503 股，占张磊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63.49%，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7.05%。
	7.18	蒙草生态	截至本公告日，王召明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372,643,52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23%；本次补充质押股份 17,66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74%，占公司总股本的 1.10%。本次补充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 241,230,000 股，占王召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64.73%，占公司总股本的 15.04%。
	7.18	三维丝	公司股东罗红花质押公司股份 5,000,000 股，占其所持 8.71%。至本公告披露日，罗红花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57,411,14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89%。本次质押后，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50,849,9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88.57%，占公司总股本的 13.19%。
	7.19	兴源环境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韩肖芳女士补充质押公司股份 2,500 万，占其所持 45.99%。截至公告披露日，韩肖芳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54,362,8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7%；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25,000,000 股，占其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45.99%，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总数的 4.21%，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6%。
	7.20	国中水务	公司控股股东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合计 22,7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分别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2018 年 5 月 31 日、2018 年 6 月 22 日质押给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 7 月 19 日，国中天津将上述质押股票的购回交易日由 2018 年 7 月 19 日延期至 2019 年 1 月 19 日，并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上述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相关手续。截至本公告日，国中天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22,731.2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74%，均为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国中天津累计质押公司股票 22,700 万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9.86%，占公司总股本的 13.72%。
对外投资	7.16	巴安水务	公司与东营区财金园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用于东营市史口镇固体废弃物处置中心一期工程建设。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 5,7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占股权比例的 80%，实缴 4,560 万元。
	7.17	神雾环保	公司与北京泓信春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神木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陕西连谷。由于项目公司未能及时提交年报，其营业执照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被依法吊销，并未注销。截至本公告日，项目公司陕西连谷已向当地工商局系统补报 2017 年年报。当地工商局于 2018 年 7 月 17 日对陕西连谷营业执照的异常状态予以消除，恢复正常。报批报建工作按原计划推进中。
设立子公司	7.17	依米康	为了更好地实施公司在信息领域既定的“成为云计算基础设施建设和服务最佳服务商”的发展战略目标，公司拟出资 2,000 万元人民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四川依米康智云科技有限公司。
	7.17	依米康	为了更好地实施成为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全生命周期最佳服务商的愿景，公司拟投资 5,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依米康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停复牌	7.16	盾安环境	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5 月 2 日开市起停牌。目前相关事宜尚未完成，公司股票依然处于停牌，且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8 月 2 日（星期四）开市起继续停牌。
	7.16	华西能源	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6 月 19 日下午开市起停牌。目前相关事宜尚未完成，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7 月 17 日（星期二）开市起继续停牌。
	7.16	清新环境	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6 月 19 日开市起停牌。目前有关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7 月 17 日（星期二）开市起继续停牌。
	7.17	清新环境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和现金支付相结合方式购买资产，标的资产为华江环保不低于 70% 的股权。公

			司股票自 2018 年 6 月 19 日开市起停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由于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尚未完成，相关交易方案及具体细节需要进一步论证和完善，经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7 月 18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申请继续停牌 1 个月。
	7.17	盈峰环境	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5 月 18 日上午开市起停牌。2018 年 7 月 17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并履行了披露程序。根据证监会相关要求，公司在直通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后，深交所需对公司本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公司股票将自 2018 年 7 月 18 日（星期三）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待取得深交所审核意见且公司予以回复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规定申请复牌。
	7.18	华西能源	鉴于有关事项尚在进行过程中，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7 月 19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不超过 1 个月。
	7.20	京蓝科技	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3 月 26 日上午开市起停牌。目前相关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7 月 23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7.20	天翔环境	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6 月 8 日开市起停牌。目前相关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7 月 23 日开市起将继续停牌。
	7.20	铁汉生态	因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5 月 28 日开市起停牌。目前相关事宜尚未完成，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7 月 23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7.20	中再资环	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3 月 30 日开市起连续停牌。目前相关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7 月 23 日开市起将继续停牌。
股东增减持	7.16	中国天楹	公司实际控制人严圣军先生与茅洪菊女士拟增持公司股份。当公司股价低于 7.00 元/股价格时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无限售流通 A 股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且增持股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2% 的股份。
	7.17	创元科技	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创元集团通知，创元投资于 2018 年 7 月 17 日通过深交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了 166 万股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为 983.83 万元，增持比例为 0.415%。增持后创元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39 亿股，持股比例为 34.74%。
	7.17	美晨生态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磊先生分别于 2018 年 7 月 16 日、17 日以 7.60 元/股、7.53 元每股增持公司股票 47.82 万股、143.452 万股。合计增持 191.272 万股，占总股本比例 0.13%。本次增持后，张磊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39,011.6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85%，通过西藏富美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以及与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46,133.9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75%。
	7.17	再升科技	公司股份增持计划主要内容为部分董事及高管计划 6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票合计不低于 50 万股且不高于 200 万股（对应 2017 年度资本公积转增后变更为增持数量合计不低于 70 万股且不高于 280 万股）。实际增持情况为，2018 年 1 月 16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董事兼副总经理刘秀琴女士增持公司股份 21 万股，董事陶伟先生增持公司股份 7 万股，副总经理秦大江先生增持公司股份 14 万股，副总经理周凌娅女士增持公司股份 14 万股，副总经理于阳明先生增持公司股份 11.908 万股，副总经理杨金明先生增持公司股份 2.11 万股，合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为 70.01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295%。
	7.17	中国天楹	公司实际控制人严圣军先生与茅洪菊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计划在未来 12 个月内，当公司股价低于 7.00 元/股价格时，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择机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 5,000 万元人民币，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且增持股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2% 的股份。
	7.18	创元科技	公司控股股东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计划自首次增持之日起 12 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结合市场变化情况，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择机继续增持公司股份，继续增持金额不

			低于1,000万元,累计增持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
	7.20	美晨生态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磊先生近日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共计5,606,935股,占总股本比例为0.39%,均价为7.71元/股。本次增持后,张磊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395,723,24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23%,通过西藏富美投资有限公司(张磊持股72.1%)持有公司股份、以及与其一致行动人李晓楠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票466,945,9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14%。
提供担保/ 申请授信	7.17	博天环境	公司按照持有32%股权比例为参股子公司北排博华商业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9,920万元,担保期限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7.17	兴蓉环境	为推进沛县供水PPP项目建设,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沛县兴蓉向农发行江苏省分行沛县支行申请7亿元项目贷款提供担保,贷款期限18年。
	7.17	兴蓉环境	为推进隆丰环保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设,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隆丰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人民币5亿元项目贷款提供担保,贷款期限11年。
	7.18	渤海股份	近日,公司就嘉诚环保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授信融资事宜,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署了相应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子公司嘉诚环保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的1.6亿组合额度授信中的敞口部分1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18	兴源环境	被担保人梧州兴源水美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梧州水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满足梧州水美项目建设需要,公司拟为梧州水美在中国工商银行梧州分行的融资提供人民币1.5亿元额度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15年。
	7.18	兴源环境	杭州中艺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山西水投艺源水务有限公司为中艺生态参股29%的项目公司。现为满足项目建设的需要,山西水投拟申请银行贷款4.68亿元,由山西水投的股东为本次贷款提供同比例担保,根据占股比例中艺生态拟为山西水投在国家开发银行山西省分行的融资提供人民币1.3572亿元额度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22年。
	7.18	兴源环境	根据“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富美乡村水环境治理PPP项目”的第二期融资规划,公司拟为琼中鑫三源水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孙公司)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琼中县支行的融资追加提供人民币4.07184亿元额度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10年。
高管变更	7.16	神雾节能	独立董事高永如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职务。辞职后,高永如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高永如先生不持有公司股票。
	7.17	*ST 凯迪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胡学栋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胡学栋先生仍在公司任职,且未持有公司股份。2018年7月17日监事会审议通过,同意选举李张应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现任两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
	7.17	盛运环保	公司副总经理郑凤才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郑凤才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止公告披露日持有公司股份23.4459万股。
	7.18	兴源环境	公司同意聘任吴劼女士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7.19	兴蓉环境	董昱女士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董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辞职后不再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
签订合同	7.18	龙净环保	公司近日与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炼铁部烧结脱硫脱硝改造工程总承包合同》,其主要内容如下:1.工程名称为首钢京唐钢铁公司炼铁部2×500m ² 烧结烟气脱硫脱硝深度改造工程;2.工程地点为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工业区;3.合同金额(含税)为人民币47,700万元;4.竣工日期为2018年12月31日。
	7.19	云投生态	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洪尧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与陆良滇中健康城经营有限公司经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签订了《陆良滇中健康城同乐公园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7.17	依米康	公司全资子公司依米康智能工程拟与抚仙湖管理局签署《抚仙湖生态环境监测系统建设PPP项目

项目终止			提前终止合同协议书》，依法终止 2017 年 11 月 17 日签署的《抚仙湖生态环境监测系统建设 PPP 项目协议》暨终止项目投资。
	7.17	易世达	公司公开发行了普通股股票 15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 55 元。截至 2010 年 9 月 28 日共募集资金 82,5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净额为 77,779.78 万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易世达科技园
业绩预告	7.18	深圳能源	公司 2018 年上半年度，由于售电量增加，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上升；受业务量增加、联营企业投资收益上升、汇兑收益增加等因素影响，公司利润同比增加。预计营业收入 797,311 万元，同比增长 29.14%；预计归母净利润为 54,12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4.20%。
股份回购	7.17	易世达	公司拟使用自筹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且不低于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 17.5 元/股。
	7.19	嘉化能源	公司拟用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本次公司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注销，从而调整注册资本。
	7.19	中国天楹	公司实际控制人严圣军先生于 2018 年 7 月 19 日将质押给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2167 万股股票提前购回并办理了解质押手续，占其所持 23.08%。截至本公告日，严圣军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9390.122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6.95%，其中 2347.5307 万股为无限售流通股，其余 7042.5921 万股为高管锁定股，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722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4%。
	7.20	嘉化能源	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018 年 7 月 20 日，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数量为 14,912,23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0%，成交的最高价为 9.49 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 8.99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138,632,094.50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7.20	维尔利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票的议案。公司将以自有或自筹资金进行股份回购，用于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 10,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8 元/股（含 8 元/股）。若按回购金额上限及 8 元/股计算，股份回购数量约为 2,500 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07%。若按回购金额下限及 8 元/股计算，股份回购数量 1,250 为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54%。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将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其他	7.16	天壕环境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7 月 13 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收到的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资金共计人民币 18,289,096.93 元，本年度内收到的收益类政府补助累计达到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 万元。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将上述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17,203,302.77 元，计入其他业务收入 1,044,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41,794.16 元。
	7.17	博世科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430 万张，每张面值 1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2,0893.34 万元。募投项目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总投资金额为 91,800 万元，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额不超过 43,000 万元。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 14,025.67 万元。
	7.17	博天环境	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授予数量、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了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分别下调 0.1 元，调整为 14.66 元和 29.42 元。董事会确定 2018 年 7 月 17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36 名激励对象授予 161 万股限制性股票、213 名激励对象授予 543 万份股票期权。
	7.17	博天环境	公司拟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高频美特利环境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70% 股权，鉴于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6 日完成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由 19.13 元/股调整为 19.03 元/股，发行总股份数调整为 1,050.97 万股。
	7.17	瀚蓝环境	由于公司原股东创冠环保（香港）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 11.88% 变更为 0，公司经商务部核准，

		注销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截至披露日, 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企业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变更为其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7.17	绿城水务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 于2018年7月17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 选举陆岩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一致。
7.17	兴蓉环境	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成都环境集团购买成都市自来水六厂B厂资产,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水六厂B厂标的资产的评估价值为34,676万元, 相关税费暂估2,520万元(最终以税务机关收取金额为准), 转让价格暂估为37,196万元。
7.17	盈峰环境	公司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中联环境100%的股权, 交易金额为152.50亿元。根据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的标的资产交易价格152.50亿元以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价格7.64元/股计算, 总计发行股份数为199,607.33万股。本次权益变动前,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盈峰控股, 实际控制人为何剑锋。本次权益变动后, 公司控股股东由盈峰控股变更为盈峰控股的全资子公司宁波盈峰, 实际控制人不发生变更。
7.17	盈峰环境	本次交易, 上市公司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 购买宁波盈峰、中联重科、弘创投资、粤民投盈联、绿联君和、宁波盈太、宁波中峰、宁波联太合计持有的中联环境合计100.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前, 宁波盈峰为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全资子公司; 粤民投盈联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控股股东为广东民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盈峰控股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广东民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12.50%的股权, 且盈峰控股与广东民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有共同董事, 宁波盈峰、粤民投盈联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完成后, 弘创投资、中联重科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比例将超过5%, 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
7.17	岳阳林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诚通凯胜生态(丙方)与泸溪县交通运输局(甲方)、泸溪恒达交通旅游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乙方)、诺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丁方)、泸溪县胜安达生态建设有限公司(戊方)五方签订《泸溪沅水绿色旅游公路PPP项目解除协议》。原协议签订与2017年5月, 项目总投资估算约为13.16亿元。
7.17	中联重科	2018年7月17日公司与盈峰环境签订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偿协议, 盈峰环境拟发行股份购买公司所持长沙中联重科环境产业有限公司20%股权。本次交易对价为305,000万元, 盈峰环境将向公司发行39,921.4659万股股份作为支付对价, 对应发行价格为7.64元/股。本次交易对于本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 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7.18	凯迪生态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资金周转困难, 致使部分到期债务未能清偿。目前逾期债务共计317897.15万元,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9.90%。
7.18	凯迪生态	公司母公司账户共有14个账户被冻结, 冻结法院包括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等; 冻结单位包括安徽德润租赁、安徽兴泰租赁、武汉市银翰艺术工程、湖北中经、国立保理、中民租赁、安徽继元工程公司等。冻结金额3,093,964,681元, 被冻结账户余额为24,524,691元。公司旗下共有43家子公司的92个账户被冻结, 冻结法院包括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等。冻结单位包括燃料客户、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浦东发展银行南昌分行、华运金融租赁、中民租赁、中恒国际租赁、德润租赁、中信银行等。冻结金额3,309,907,224.35元, 被冻结账户余额为149,326,410.70元。
7.18	中国海诚	2018年第二季度公司新签工程总承包项目数量45个。2018年第二季度新签订单金额合计为119,292.11万元。截至2018年第二季度末公司累计已签约未完工工程总承包项目数量151个, 金额人民币60.19亿元。
7.18	众合科技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为16,162,754股, 占解除限售前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总数的3.6623%,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9382%; 本次拟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8年7月23日(星期一)。
7.19	博世科	公司同意公司结合自身经营活动实施情况及实际发展需要, 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

			近日，公司完成了经营范围的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南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并对新的《公司章程》进行了工商备案。
	7.19	东方园林	因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同意调整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将首次授予行权价格由 7.2 元调整为 7.14 元；预留授予行权价格由 9.59 元调整为 9.53 元。
	7.19	兴蓉环境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将于 2018 年 7 月 30 日支付 2017 年 7 月 28 日至 2018 年 7 月 27 日期间的利息。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95%。每手面值 1,000 元的本期债券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29.50 元(含税)。债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7 月 27 日；除息交易日为 2018 年 7 月 30 日；债券付息日为 2018 年 7 月 30 日。
大宗交易	7.17	中原环保	以 6.45 元/股的价格成交共计 161 万股公司股票，成交额总计 1,038.45 万元。
	7.18	龙马环卫	以 21.10 元/股的价格成交共计 23.50 万股公司股票，成交额总计 495.85 万元。
	7.18	中国天楹	以 4.32 元/股的价格成交共计 100.00 万股公司股票，成交额总计 432.00 万元。
	7.20	龙马环卫	以 22.00 元/股的价格成交 121.71 万股，成交额共计 2,677.76 万元。
	7.20	三峡水利	以 5.61 元/股的价格成交 200 万股，成交额共计 1,122 万元。

资料来源：WIND 资讯，东吴证券研究所

5. 下周大事提醒

表 2: 2018 年 7 月 23 日-2018 年 7 月 27 日大事提醒

日期	证券简称	事件
(07/23)周一	宜宾纸业(600793)	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起始
	怡球资源(601388)	股东大会互联网投票起始
	怡球资源(601388)	股东大会召开
	中国天楹(000035)	股东大会召开
	众合科技(000925)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三维丝(300056)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07/24)周二	依米康(300249)	中报预计披露日期
	湘潭电化(002125)	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起始
(07/25)周三	菲达环保(600526)	股东大会互联网投票起始
	菲达环保(600526)	股东大会召开
	中持股份(603903)	中报预计披露日期
	国中水务(600187)	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起始
	深圳能源(000027)	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起始
	深圳能源(000027)	股东大会互联网投票起始
	盛运环保(300090)	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起始
(07/26)周四	湘潭电化(002125)	股东大会互联网投票起始
	盛运环保(300090)	股东大会互联网投票起始
	中国海诚(002116)	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起始
	深圳能源(000027)	股东大会召开
(07/27)周五	盾安环境(002011)	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起始
	宜宾纸业(600793)	股东大会互联网投票起始
	国中水务(600187)	股东大会召开
	博天环境(603603)	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起始
	宜宾纸业(600793)	股东大会召开
	国中水务(600187)	股东大会互联网投票起始
	*ST 凯迪(000939)	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起始
	神雾节能(000820)	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起始
	盛运环保(300090)	股东大会召开
	湘潭电化(002125)	股东大会召开

资料来源: WIND 资讯, 东吴证券研究所

6. 风险提示

风险提示: 宏观经济下行, 政策推广不及预期。

免责声明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已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研究报告仅供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内容所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东吴证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投资银行服务或其他服务。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本报告是基于本公司分析师认为可靠且已公开的信息,本公司力求但不保证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也不保证文中观点或陈述不会发生任何变更,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

本报告的版权归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和发布。如引用、刊发、转载,需征得东吴证券研究所同意,并注明出处为东吴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

东吴证券投资评级标准:

公司投资评级:

- 买入: 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大盘在 15% 以上;
- 增持: 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大盘介于 5% 与 15% 之间;
- 中性: 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大盘介于 -5% 与 5% 之间;
- 减持: 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大盘介于 -15% 与 -5% 之间;
- 卖出: 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大盘在 -15% 以下。

行业投资评级:

- 增持: 预期未来 6 个月内, 行业指数相对强于大盘 5% 以上;
- 中性: 预期未来 6 个月内, 行业指数相对大盘 -5% 与 5%;
- 减持: 预期未来 6 个月内, 行业指数相对弱于大盘 5% 以上。

东吴证券研究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邮政编码: 215021
传真: (0512) 62938527
公司网址: <http://www.dwzq.com.cn>

